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奔朗新材”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对奔朗新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98 号《关于同意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4,54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7.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18,29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5,768,440.56 元（不含增值税）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82,521,559.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 ZC1038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84.63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689.17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27,556.70 万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 4,334.6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325.9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净额	282,521,559.44
二、加：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14,084,142.72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6,891,702.67
2024 年度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7,192,440.05
三、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43,346,690.30
其中：以前年度累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3,846,291.79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其中：	29,500,398.51
（一）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	20,710,092.16
（二）企业研发中心建设新建项目	8,790,306.35
四、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	140,000,000.00
五、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0
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3,259,011.8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分别签署了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之一“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兴奔朗”）提供无息借款，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兴奔朗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和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存储方式
1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44474001040042744	188,271.80	活期存款
2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801101001332165265	43,045,571.24	活期存款
3	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9550880082837001050 (已销户)	-	-
4	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44474001040043254	25,168.82	活期存款
合计				43,259,011.86	

注 1：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801101001332165265 中的闲置募集资金分别存入定期存款账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通过定期存款方式存储的募集资金共计 14,000.00 万元。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注 2：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801101001332165265 中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7,000.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注 3：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9550880082837001050）已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合理、审慎、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
1	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	19,924.16	2,071.01	3,016.81
2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新建项目	8,328.00	879.03	1,317.86
合计		28,252.16	2,950.04	4,334.67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系由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实施主体及投资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金刚石工具

智能制造新建项目”及“企业研发中心建设新建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801101001332165265 中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7,000.00 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4,500.00	2023 年 4 月 10 日	2024 年 4 月 10 日	固定收益型	1.90%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1,020.00	2023年6月13日	2024年6月13日	固定收益型	1.9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2,000.00	2023年7月10日	2024年1月10日	固定收益型	1.7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8,000.00	2023年7月10日	2024年1月10日	固定收益型	1.7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2,000.00	2023年7月10日	2024年1月10日	固定收益型	1.7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1,500.00	2024年1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固定收益型	1.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2,000.00	2024年1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固定收益型	1.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7,000.00	2024年1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固定收益型	1.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3,000.00	2024年1月10日	2024年7月10日	固定收益型	1.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3,000.00	2024年3月14日	2024年9月14日	固定收益型	1.60%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六个月定期存款	4,600.00	2024年4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固定收益型	1.6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5,000.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3,000.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2,000.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1,000.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1,000.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1,000.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5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	定期存款	一年期定期存款	5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2日	固定收益型	2.10%

注：上表中预计年化收益率指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定期存款协议书》中约定的票面利率。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定期存款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4,000.00 万元。同时，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子公司新兴奔朗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就公司存放在银行账号为 44474001040042744、801101001332165265、9550880082837001050（已销户）和 44474001040043254 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按照相关约定以协定利率计息。上述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可随时支取，不存在质押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4年度，因公司财务人员误操作，于2024年8月2日将募集资金专户资金5.00万元用于支付非募投项目建设的公司日常经营支出，公司及时与收款方沟通资金退回，截至2024年8月5日，款项已由收款方全部退回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存续时间较短，涉及的误操作使用募集资金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较小，募集资金未发生损失，未对募集资金使用造成损害及不利影响。针对该事项，公司已积极整改，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的学习，并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支付流程，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违规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

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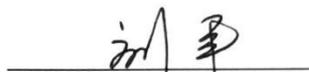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马逸骁



刘军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



附表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252.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50.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34.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	否	26,971.00	19,924.16	19,924.16	2,071.01	3,016.81	-16,907.35	15.14%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注3)	否
企业研发中心建设新建项目	否	8,328.00	8,328.00	8,328.00	879.03	1,317.86	-7,010.14	15.82%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5,299.00	28,252.16	28,252.16	2,950.04	4,334.67	-23,917.4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实施主体及投资金额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金刚石工具						

	智能制造新建项目”及“企业研发中心建设新建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提高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东奔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801101001332165265 中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801101001332165265 中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共计 7,000.00 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大额存单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7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广东奔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定期存款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14,000.00 万元。同时，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陈村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子公司新兴奔朗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陈村支行签订了协定存款协议，就公司存放在银行账号为 44474001040042744、801101001332165265、9550880082837001050（已销户）和 44474001040043254 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按照相关约定以协定利率计息。上述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可随时支取，不存在质押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注 3：高性能金刚石工具智能制造新建项目目前尚在建设期，暂不适用效益考核。